

债券代码：184652.SH

债券简称：22 锦汇债

2022 年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第一期）2025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
- 本金偿还日：2025 年 12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28 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 本次偿还比例：30%

根据《2022 年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2022 年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30%、30% 和 40% 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将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28 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30% 的本金。本次分期偿还后，债券的面值和债券开盘参考价均有所下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详情，可查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第一期）2025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现将本期债券的分期偿还本金的信息提示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22 年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22 锦汇债。
- 3、债券代码：184652.SH。
- 4、发行人：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
- 5、发行总额：3.00 亿。
-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30%、30% 和 40% 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三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 7、票面利率：4.76%。
-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7 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 12 月 28 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

1、债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30% 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

2、分期偿还方案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30%、30% 和 40% 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三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3、债券面值计算方式

本次分期偿还 30% 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本期债券面值
 $=100 \text{ 元} \times (1 - \text{已偿还比例} - \text{本次偿还比例})$
 $=100 \text{ 元} \times (1 - 0.00\% - 30\%)$

=70 元。

4、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100 \times$ 本次偿还比例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100 \times 30\%$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3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2年江苏锦汇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第一期）2025年分期偿还本金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的盖章页）

